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6-007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收购事项，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自 2016 年 2 月 3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2016-006）。

经与各方沟通、确认，本次交易方案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且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财务顾问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应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 2016 年 3 月 17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

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17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7日